

证券代码：832131

证券简称：斯盛能源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深圳市斯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被法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申请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子公司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的情况

2022年5月10日，申请人高承渐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，向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鼎城法院”）申请对子公司湖南省斯盛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湖南斯盛”）进行破产清算。

2022年5月30日，鼎城法院出具了（2022）湘0703破申5号《民事裁定书》，同意受理申请人高承渐对湖南斯盛提出的破产清算申请一案。

二、 《民事裁定书》主要内容

鼎城法院出具的（2022）湘0703破申5号《民事裁定书》的主要内容如下：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二条第一款、第三条、第七条第二款、第十条第一款之规定，裁定如下：受理高承渐对湖南省斯盛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破产申请。

三、 破产清算受理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公司将依法配合法院开展破产清算工作，并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要求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（二）法院已受理债权人对湖南斯盛进行破产清算的申请，湖南斯盛存在可能被法院宣告破产的风险。

（三）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相关规定，公司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公司目前正在积极配合法院工作，政策

推进法定程序。同时，公司和实际控制人一直在积极采取自救措施，拟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的相关规定适时依法向法院提出对湖南斯盛破产重整申请，希望通过重整程序实现对湖南斯盛的挽救，积极维护全体债权人和股东的利益。

（四）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（一）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人民法院（2022）湘 0703 破申 5 号《民事裁定书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深圳市斯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6 月 2 日